

# 2022「書寫臺中城」報導文學徵文活動簡章

## 壹、宗旨

為記錄本市歷史文化、生活脈動、環境變遷和社會議題，並促進民眾對在地知識的關懷、瞭解、認同和文化參與，透過報導文學作品徵件，鼓勵民眾以本市為主題創作報導文學作品。

## 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賀鶴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## 參、徵文對象及資格

徵稿對象不拘（無國籍、居住地等限制，海外民眾亦可參加，須以繁體中文創作），本局及承辦單位所屬員工及三親等（含）以內親屬不得參加。

## 肆、徵文主題

以臺中為寫作主題之報導文學。

## 伍、徵文類別及獎項

- 一、報導文學類：6,000 至 10,000 字，含標點符號。
- 二、獎項：優選 5 名，每人獎金新臺幣 1 萬 5 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## 陸、報名及收件方式

一、請至本局網站 (<http://www.culture.taichung.gov.tw/>) 下載報名表(含著作權授權書及切結書)。

二、收件日期：202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收件得採郵寄或線上方式。

(一) 掛號郵寄報名：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1. 收件地址：407 臺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 262 號 3 樓之 11「書寫臺中城-報導文學徵文工作小組」。
2. 參賽應繳資料：報名表 1 份(附件一)、投稿作品一式 6 份、著作權授權書及切結書各 1 份(附件二)。
3. 文稿書寫：請以電腦繕打於直式 A4 紙張，作品題目列於第 1 頁最前端，不需另印封面。標題採新細明體 16 號字，內文採新細明體 14 號字，文字橫書方式，紙張雙面列印，下方居中編列頁碼，左上角以釘書針裝訂。字數不符規定或字跡不清者、影印模糊致辨識困難者，作品將不予評審。
4. 參賽作品上不得標註姓名、筆名或印製任何可資辨識作者身分之記號、符號、圖像或文字。

(二) 線上收件報名：

1. 請至「線上報名系統」填寫報名資料，並將相關附件同步上傳至報名系統 (<https://reurl.cc/2mzv1m>)
2. 版面及字型設定同前(一)第 3 點規範。

## 柒、評審方式及得獎公布

- 一、資格審查：由主辦單位組成之審查小組進行第一階段資料審查。
- 二、專家評審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、作家等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審工作。
- 三、參賽作品如經評審委員決議，認定未達給獎標準者，得以從缺處理。
- 四、得獎名單預定於 2022 年 11 月公布於本局網站。除得獎者專人通知外，餘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
## 捌、投稿須知

- 一、參選者資格不符規定、偽造資格證明或以其他虛偽不實之文件、資料報名參賽者，將取消參選資格。
- 二、參賽作品不得同時參加其他徵文活動，參賽人須簽署切結書（附件二）。
- 三、參賽作品及資料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，報名後作品不得要求刪修或置換。
- 四、參選作品有下列情形者，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選、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金、獎狀，公布其違規情形之事實，並保有法律追訴權，一切法律責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：
  1. 曾在任何報刊、雜誌、網站、部落格、臉書等媒體公開發表，或已輯印成書。
  2. 抄襲、引用、擷取他人創作內容者；引用自身已發表創作內容，但無標記出處者。
  3. 作品已在其他比賽中獲獎，或將作品重複投稿至其他文學獎等徵文比賽者。
- 五、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於該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授權主辦單位得以任何方式利用、保存或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。出版權（含電子書）則為作者與主辦單位共有，主辦單位為推廣、行銷、上市流通之用，有發表、印製及公開傳輸權利，不另支稿酬或版稅。
- 六、獎金支付時，須依稅法相關規定代扣所得稅；如以國際匯款方式支付，相關手續費用由獎金中扣除。
- 七、得獎作品如有著作權糾紛涉訟，經法律程序敗訴確定者，取消其得獎資格；損害第三人權利者，由作者自行負責。若因作品抄襲致本局名譽、權益受損，本局得以追究其法律及其他應負之責任。
- 八、參選者所送作品格式有疑義時，由評審委員合議認定之。
- 九、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競技、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價值若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，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。得獎者須依規定交付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若得獎者經通知拒絕繳納代扣稅額，視為得獎者放棄得獎權益，亦不再進行得獎名單遞補。

玖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公布。

【附件一：掛號郵寄報名】

2022「書寫臺中城」報導文學徵文活動 報名表

作品名稱			編號 (主辦單位填寫)	
字數 請務必填寫	字數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字			
作品摘要	(請勿超過 100 字)			
作者姓名		筆名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	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		
聯絡電話	(    )	行動電話		
通訊地址				
電子信箱				
個人經歷 及創作簡歷	(請勿超過 300 字)			
身分證／戶口名簿／有效護照／所在國身分證明文件／學生證影本(擇一)				
身分證／戶口名簿／有效護照／ 所在國身分證明文件／學生證影本 正面黏貼處 (請浮貼)		身分證／戶口名簿／有效護照／ 所在國身分證明文件／學生證影本 背面黏貼處 (請浮貼)		
<p>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 2022「書寫臺中城」報導文學徵文活動簡章所載各項規定，並聲明下列事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表所填寫各項資料均屬事實。</li> <li>2. 遵守本簡章規定，擔保參選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，如有違反著作權法之情事，經查證屬實，所產生法律責任由參選者自行負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</li> <li>3. 本人享有參選作品之著作人格權與著作財產權。</li> <li>4. 如獲獎，同意於該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無償授權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將得獎作品集結於得獎作品集出版、行銷、上市之用，不需另支稿酬及版稅，並以合理方式利用、保存或轉授權進行非營利性質推廣使用，有節錄、發表及印製權利。出版權(含電子書)則為本人與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共有。</li> <li>5. 本人同意各項報名資料於活動結束後，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進行銷毀處理。</li> </ol>				
聲明及授權人：		法定代理人：		日期：2022 年    月    日
(親筆簽名)		(未滿 20 歲須請法定代理人親筆簽名)		

【附件二】

## 2022「書寫臺中城」報導文學徵文活動 切結書

(※報名時須檢附，未檢附者不予評審)

茲 切結保證本人\_\_\_\_\_ (簽名) 參加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(以下稱本局) 主辦之本活動之參選作品，未在任何一地以任何媒體形式發表、出版或獲獎，並不得侵犯著作權或其他權利部分。如有上述情形，一律取消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金及配合相關行政程序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立切結書人 (參選者簽章)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